新县城市管理局文件

新城管文[2021]34号

新县城市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"双随 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局属二级单位,机关各股室:

现将《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21年6月11日

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

为认真落实省、市全面推行"双随机、一公开"监管工作相关精神,结合市局《关于印发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的通知》(信市监[2021]48号),在征求相关业务股室意见的基础上,结合《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第一版)》,拟订了《新县城市管理局2021年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》,请相关责任股室、二级单位严格按照《计划》要求,按照时间节点做好系统内部2021年度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检查工作。

一、规范实施过程

原则上所有双随机抽查均应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协同监管平台-河南)统一实施,网址: http://10.12.3.144/。各相关责任股室要根据《计划》,全程通过省级平台完善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信息,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匹配执法人员,开展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工作。规范检查文书档案管理,确保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工作的规范化、专业化,实现全过程留痕。

二、强化结果应用

在实施"双随机、一公开"监管工作中,要根据《计划》 安排,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抽查检查。按照"谁检查、谁录入、 谁公示"的原则,在抽查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,通过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河南) 对外公示抽查结果。要对抽查 发现的违法行为,依法依规惩处,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 案件信息,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三、严格落实责任

牵头股室要加强对工作落实情况的督促,每季度对责任股室年度抽查计划落实情况进行一次通报。责任股室要严格按照《计划》要求和《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第一版)》组织实施抽查,对本业务股室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落实情况进行全程指导、及时督促。在抽查检查工作遇到的具体问题,请及时与市局对应业务科室联系。

附件: 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 "双随机、一公开" 抽查计划

附件

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

序 号	计划名称	任务 名称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事项 类别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及 范围	检查方式	抽查 数量/ 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股室
1	2021 年燃 气企业"双 随机、一公 开"抽查	对城镇 燃气的 监管	经营行 为检查	对燃气汽车加气站 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;对瓶装燃气经营 企业经营行为的行 政检查	一般事项	不定向	全县燃气企业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2 0%	7-12 月	燃气热力服务中心
		对经改政设监气者市气的管	审批事项检查	对燃气经营者改动 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及事中事后情况进 行行政检查;	一般事项	不定向	全县燃气企业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2 0%	7-12 月	燃气热力 服务中心
		对燃气 经营的 管	登记事项检查	对燃气经营企业分 立、合并、中止经营, 或者燃气经营许可 或者则的内容发生 变更,未在规定期限 内报原审批机关申 请办理相关手续的 行政检查	一般事项	不定向	全县燃气企业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2 0%	7-12 月	燃气热力 服务中心

序号	计划名称	任务名称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及 范围	检查方式	抽查 数量/ 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股室
2	2021 年排 水设施"双 随机、一公 开"抽查	城镇排水监管	水质、水质、	对排水设施的水量和水质、未取得排水许可证擅自向排水设施排放污水、超标排放污水的行政检查。	一般事项	不定向	从事工业、建 筑、餐饮、医 疗等活动的 企业事业 位、个体 户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2%	7-12 月	水务股
3	2021 年供 水企业"双 随机、一公 开"抽查	城镇供水监管	经营行 为检查	对城市供水企业供 水情况的行政检查	一般事项	不定向	供水企业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100%	7-12 月	水务股
4	2021 年市 政公司"双 随机、一公 开"抽查	市政工程监管	审批事项检查	对依附于城市道路 建设各种管线、杆线 等设施审批及事中 事后情况进行行政 检查	一般事项	不定向	市政公司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100%	7-12 月	公用事业股
5	2021 年城 市生活垃圾 处理"双随 机、一公开" 抽查	城活垃圾 管	报 设 项 案	对城市生活垃圾处 置设施建设单位不 按照规定报送建设 工程项目档案的行 政检查	一般事项	不定向	垃圾处理单 位	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	100%	7-12 月	新县环境 卫生事务 中心